

# 中心关于开展劳务派遣人员聘期届满 考核工作安排的通知

所有相关人员：

2019 年底，中心聘任的劳务派遣人员已全部到期，为真实了解和评估大家的工作状况和能力，为下一阶段续聘工作提供参考依据，也为了更有效地促进中心技术保障队伍的整体建设，中心决定在今年底前进行续聘前的聘期考核工作。具体工作安排如下：

- 一、中心成立聘期考核工作小组，由本单位正式工作人员参加。
- 二、聘期考核人员对象为 2019 年底合同期满人员。
- 三、考核主要内容：2018-2019 年期间个人综合表现，含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五个方面。要求参与考核的人员，按五个方面撰写聘期考核述职报告，字数不少于 3000 字，其中绩的部分不少于 1000 字。

在个人业绩部分，要重点展开对个人业绩的自我评价，主要考核教职工履行职责情况、完成工作的数量、质量、效率等工作实绩，包括：个人承担的工作量、协同完成的其他任务、工作中取得的成绩（建言献策、调研报告、发表论文、技术整改）、团队协作能力、大局意识和服从执行能力等。

述职报告最后，要求各自列出本人在工作上存在的不足以及拟改进的想法，并要求根据中心整体工作要求和发展的需要，提出个人对中心整体工作或本职工作的思考和建议。

2019 年度 9-12 月份的实际出勤和工作情况统计，将作为中心考核的主要参考依据，在个人述职会上进行公示。

四、考核形式：由考核工作小组举行述职报告会，由个人进行呈述。述职报告会届时将邀请学校人事处和相关单位领导参加。与会人员对每位工作人员进行无记名投票测评。

五、考核时间安排：考核工作在 2019 年 12 月底前完成，其中：个

人述职报告要求在 12 月 20 日前统一提交中心办公室；12 月 25 日前后举行述职报告会。具体时间和地点将另行通知。

六、考核结果将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三个工作日。对考核结果如有异议，可在考核结果公示期内向考核领导小组提出复议。

七、本次考核的最终结果将作为下一阶段续聘的主要依据。对于考核排名靠后的人员，如属于自身能力或主观认识不足，无法再继续胜任本职岗位工作的，中心将不再予以续聘；否则，由中心负责人进行诫勉谈话，并调整其工作岗位。届时由中心根据其在后一个聘期中的综合表现，经中心民主议事小组集体商议后决定是否继续聘用。

八、该项工作是对中心整体工作队伍服务能力的一次大检视，希望所有参与人员高度重视，本着“实事求是”的原则，对自身进行正确的评价，这也是对自身岗位和本人工作表现的一次深刻认识。

**附：参加考核人员名单**

陈晓鹏、王磊、吴楠、王晓磊、王李婷、党祎聪、张亦娇、史秋艺

二〇一九年十月十八日